

二〇二三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

總題：

保羅書信中真理的要點—哥林多前書

第二篇

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
就能藉着十字架的工作，解決召會中一切的難處，
使我們成為屬靈的人，好為着神的建造

讀經：林前一18，22~24，二2，14~15，三1，3，六17，十四37，32，來九3~4

壹 哥林多前書啓示享受包羅萬有的基督，就能藉着十字架的工作，解決召會中一切的難處；釘十字架的基督，是軟弱、受藐視、被拒絕的，對求神蹟、熱心宗教的猶太人為絆腳石，對尋求智慧、崇尚哲學的希利尼人為愚拙；但這基督，正是他們都需要的一位，以解決他們的一切難處—二2，一18，22~24：

- 一 對基督真正的享受包括在複合的靈裏基督之死同其殺死的元素，應用到我們日常生活、召會生活、和工作中一切與我們有關的消極人、事、物上，使我們憑基督復活生命的大能過釘死的生活—出三十22~25，腓一19，三10，詩三六二首，四六四首。
- 二 雅歌給我們看見，愛主的尋求者需要享受祂躡山越嶺的同在，就是祂復活的大能，這復活的大能使他們能接受十字架並否認己，好模成祂的死；我們享受復活的基督，祂就將我們引進祂自己這釘死的基督裏，使我們征服在舊造裏撒但混亂裏的一切難處並為着新造在神聖的經綸中得勝—二8~14，腓三10，林後五17，加六15，詩歌三六六首。
- 三 啓示錄二章七節指明，喫生命樹，就是享受基督作我們生命的供應，該是召會生活中首要的事；召會生活的內容在於享受基督；我們一切的難處都是因着缺少對基督的享受造成的：
 - 1 啓示錄二章七節說到生命樹，這裏的『樹』原文乃與彼前二章二十四節的『木頭』同字，那裏說，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祂在木頭〔十字架〕上，在祂的身體裏，親自擔當了我們的罪。』
 - 2 因此，我們所喫並享受的生命樹乃是釘十字架（由樹，就是木頭所含示—24）並復活（由神的生命所含示—約十一25）的基督；我們真正享受基督，就經歷十字架的殺死，結果叫復活的生命顯明；這種日常的殺死我們的己連同一切的難處，是要在復活裏釋放出神的生命。（林後四10~12。）
- 四 享受基督就能藉着十字架的工作解決召會中一切的難處，見於舊約裏以色列人在曠野走了三天，找不着水的圖畫；然後他們來到瑪拉（意，『苦』），因為瑪拉的水是苦的，不適於喝—出十五22~26：
 - 1 三天表徵復活；（太十六21，徒十40，林前十五4；）這指明神的百姓在復活裏從埃及分別出來。
 - 2 第三天可視為復活的日子，因為主耶穌是在第三天復活，（4，）並且因為祂在復活裏作為賜生命的靈，乃是第三天的實際；（45下，何六2；）因此，我們可

以說，摩西丟在苦水裏的樹表徵復活的基督，因為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走三天以後，這樹被扔在瑪拉的水裏。

- 3 這樹也表徵基督的十字架，釘十字架的基督；（彼前二24，賽五三5；）因此，我們可以說，摩西丟在苦水裏的樹，乃是釘十字架並復活的基督這生命樹。
- 4 在瑪拉，就是苦楚之地，摩西『呼求耶和華，耶和華指示他一棵樹；』（出十五25；）正如摩西看見樹的異象，並把那樹丟在苦水裏，我們也需要看見釘十字架並復活之基督的異象，使我們能享受祂，並將祂應用於我們裏面的苦楚；這樣，苦水就會成為甜水，就是祂那使人得安息與完全滿足之復甦的同在一徒三19～20上，詩二三2下，參一一九103，結三3，賽六一3，詩十六11，三十11～12。
- 5 當我們經歷基督的十字架，並過釘十字架的生活，基督復活的生命就成為我們醫治的能力，主就成為我們的醫治者一出十五26。
- 6 基督受死的苦醫治了我們的死亡，使我們得在祂的復活裏活着；在復活的範圍裏經歷並享受基督的死（腓三10）會使我們裏面一切的苦楚變甜。（參林後一8～9，12與註3。）
- 7 『與基督同死，何等的安適！脫世界、自己、罪惡！與基督同活，何等的超脫！祂生我裏，供應我』—詩歌三六五首副歌。

貳 哥林多前書的目標，乃是要激勵哥林多那些屬魂的、屬肉的和屬肉體的信徒，渴慕在生命中長大，成為屬靈的人，好為着神的建造；哥林多前書啓示，一個信徒可能是三種人當中的一種—二15，三1，3，十四37，32：

- 一 一個信徒可能是屬靈的人，活在靈裏，在聖靈的塗抹之下一羅八4，6，加五25，林前十五45下，六17，參啓二5，16，21，三3，19：
 - 1 屬靈的人乃是不照着肉體行事，也不照着屬魂的生命行動，只照着靈生活的人；他這靈是由神的靈所調和的靈；這樣的人乃是由他的靈所管理並支配的一腓二1，林前二15。
 - 2 屬靈的人乃是否認魂，不憑魂活着，而讓他被神的靈所佔有並推動的靈，就是他重生的靈，作主管治他的全人；他藉着操練他的靈，知道人的事，並被引進神的靈，知道神的事—11～12節，參羅八16，林前六17。
 - 3 一個屬靈的人乃是由他那調和的靈所管理、支配、引導、推動並帶領的人—一五3～5上，六17，林後二13～14，提前四7～8，提後一6～7，參瑪二15～16。
- 二 一個信徒可能是屬魂的人，活在魂裏，受魂，天然生命的支配—林前二14，參來四12：
 - 1 屬魂的人是天然的人，讓魂（包括心思、情感和意志）作主支配他的全人，而憑魂活着，不理會靈，不用靈，甚至像沒有靈一樣—猶10，19～21，24～25。
 - 2 這樣的人不領受，也不能明白神的靈的事；對這種天然的人而言，神的靈的事乃是愚拙—林前一22～24。
- 三 一個信徒可能是屬肉的和屬肉體的人，屬於肉體，活在肉體裏，在肉體性情的影響之下一三1，3：
 - 1 『屬肉的』是指由肉體造成的；『屬肉體的』是指受到肉體性情的影響，有分於肉體的特性。
 - 2 哥林多的信徒嫉妒爭競，表明他們是照着墮落之人的肉體而行，不是照着神所重生之人的靈而行—3～4節，一11～12，加五19～21。

四 主渴望所有信徒都能取用祂的恩典，成為頭一種人—屬靈的人；（六18，啓四1~2；）我們已蒙神所召，有分於基督的交通，（林前一9，）這位基督現今乃是賜生命的靈，（十五45下，）並且我們已與祂成為一靈；（六17；）因此我們惟有活在靈裏，在聖靈的引導下，纔能經歷並享受祂。（羅一9，七6，八4，14。）

叁 那在天上坐在寶座上的基督，（34，）現今也在我們裏面，（10，）就是在我們的靈裏，（提後四22，）這靈就是神居所的所在；（弗二22；）在舊約的至聖所裏，有豫表基督的約櫃，『櫃裏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並兩塊約版』（來九3~4）：

一 隱藏的嗎哪就是當我們與神之間沒有一點間隔時，我們在祂面前所享受的那分基督；當我們與主之間沒有一點距離，我們就能最親密、最隱藏的享受基督；這就是享受隱藏的嗎哪，就是基督隱藏的那一分—出十六31~36，啓二17：

- 1 我們若要享受隱藏的嗎哪，我們與神之間就必須沒有距離；我們與主之間一切的間隔，都必須除去。
- 2 當我們事奉主並享受祂作隱藏的嗎哪，就與主有直接的交通，並認識祂的心意和目的；我們在主的同在中，祂纔能把祂和祂的心意，以及祂所要我們作的一切託給我們—結四四15~18。
- 3 當我們事奉主，就有神的託付，因為我們在祂面前，曉得自己與神之間沒有距離—參徒十三1~3。

二 發芽的杖表徵基督這位復活者，該是我們的生命、生活、和我們裏面復活的生命，並且這生命該發芽、開花、並結出熟杏—民十七8：

- 1 在民數記十六章所記載以色列人的背叛之後，神吩咐十二個首領按着以色列十二支派，共取十二根杖，放在見證會幕內的約櫃前；然後神說，『我所揀選的那人，他的杖必發芽』—十七5。
- 2 十二根杖都沒有葉子、沒有根，都是死枯的；若有那一根能發芽，那一根就是神所揀選的；在此我們看見復活乃是神揀選的根據；事奉的根據，乃是在我們天然的生命之外的；因此，發芽的杖表徵我們經歷復活的基督，使我們蒙神悅納，在神所賜的職事上有權柄—9~10節：
 - a 凡是我們所能的，乃是天然的；我們不能的，纔是復活的；人必須到了盡頭，纔確知自己一無是處—太十九26，可十27，路十八27。
 - b 人如果從未感覺自己不行，就永遠無法經歷神的行；復活就是說，我們不行，一切乃是神作的一參林後一8~9，四7。

三 約版，就是律法的版，表徵神聖生命之律，就是神聖生命自發的大能、自動的功用、自有的能力和神聖的性能—耶三一33，三二39，來八10，參羅八10，6，11，十12~13：

- 1 按這性能，我們能認識神、活神，並在神的生命和性情上被祂構成，使我們成為祂的擴增，擴大，作祂的豐滿，使祂得着永遠的彰顯—弗一22~23，三19~21。
- 2 不僅如此，內裏生命之律的性能，將我們構成基督身體的肢體，有各種的功用—四11，16。
- 3 當神聖的生命在我們裏面長大時，生命的律就發揮功能，使我們成形，將我們模成神長子基督的形像；藉着生命之律的功能，我們都要成為神成熟的兒子，神也就要得着祂宇宙的彰顯—羅八2，29，賽四三7，啓二一10~11。